

花蓮縣 111 學年度推動英語教育工作會議

壹、會議時間：111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一) 10 時~12 時

貳、會議地點：宜昌國中

參、會議主席：陳玉明校長

肆、出席人員：見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

陸、工作報告：

一、英資中心業務報告

二、英語輔導團報告

三、課發中心英文專輔報告(推動英語科全英教學的現狀)

四、課程科報告(推動雙語教學的現狀)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 111 學年度推動「英語科全英教學」，提請討論。

決議：與國教署確認

1. 上課時的全英語標準：要求英文老師英語輸出最大化，除了國中講解文法時，其餘上課時間多用英語，讓學生養成習慣。

2. 針對執行成效摘要表辦理情形未達 95%：請明確說明執行情況，並說明下學期如何改善。

案由二：有關 111 學年度推動「雙語教學」，提請討論。

決議：國小英文內容不困難，希望非英文科老師可以配合協助，希望各校校長可

以要求老師參加研習。先確認一年可以舉行多少場跨領域雙語研習

案由三：有關 111 學年度推動「課室英語」，提請討論。

決議：

捌、臨時動議：

玖、散會

111學年度推動英語教育工作會議

會議時間：111 年 9 月 26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12 時

會議地點：宜昌國中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教育處	課程科長	黃秀琴	
英資中心	主任	陳玉明	
課發中心	主任	李國明	
國中英語輔導團	領召	吳盛正	
國小英語輔導團	領召	周春玉	
國中英語輔導團	副領召	胡智翔	
教育處課程科	課程督學	曾元科	
教育處課程科	課程督學	謝敬尉	
教育處課程科	科員	游秀卿	
教育處課發中心	專任輔導員	陳姿茵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教育處課發中心	專任輔導員	蘇妍	
英資中心	執行秘書	邵治家	

111學年度推動英語教育工作會議

會議時間:111年9月26日(星期一)上午 10時~12時

會議地點：宜昌國中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英資中心	助理	李霽庭	
英資中心	助理	馬誠佑	
英資中心	助理	江渝晴	
英資中心	外籍教師顧問	Christopher Collens	
宜昌國中	教師	林靜慈	
宜昌國中	教師	崔宏伊	
宜昌國中	教師	徐美雲	